**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类型：□实施过程评价 √□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 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

 项目单位： 海南省应急管理厅本级

（原海南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本级）

 主管部门： 海南省应急管理厅

 评价时间： 2019年6月15日至2019年6月30日

 组织方式：□财政部门 √□主管部门 □项目单位

 评价机构：□中介机构 □专家组 √□项目单位评价组

 评价单位（盖章）：海南省应急管理厅

 上报时间：2019年7月2日

**项目绩效目标表（1）**

项目名称：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安全生产应急演练）

单位信息：海口市、三亚市、儋州市、东方市、澄迈县、洋浦经济开发区、文昌市、琼海市、万宁市、昌江县、乐东县、定安县、陵水县、临高县、五指山市、保亭县、屯昌县、琼中县、白沙县。

项目产出：19个市县结合本辖区企业特点，针对性地开展安全生产应急演练。

项目成效：进一步提高安全生产事故的应急处置和救援保障能力，使预案更具有科学性和操作性。

|  |  |  |  |  |  |
| --- | --- | --- | --- | --- | --- |
| 指标类型 | 指标名称 | 市县 | 申报 目标 | 调整目标 | 绩效标准 |
| 优 | 良 | 中 | 差 |
| 产出指标 | 安全生产应急演练 | 海口市 | 1次 |  | 1 |  |  |  |
| 三亚市 | 1次 |  | 1 |  |  |  |
| 儋州市 | 1次 |  | 1 |  |  |  |
| 东方市 | 1次 |  | 1 |  |  |  |
| 澄迈县 | 1次 |  | 1 |  |  |  |
| 洋浦经济开发区 | 1次 |  | 1 |  |  |  |
| 产出指标 | 安全生产应急演练 | 文昌市 | 1次 |  | 1 |  |  |  |
| 琼海市 | 1次 |  | 1 |  |  |  |
| 万宁市 | 1次 |  | 1 |  |  |  |
| 昌江县 | 1次 |  | 1 |  |  |  |
| 乐东县 | 1次 |  | 1 |  |  |  |
| 定安县 | 1次 |  | 1 |  |  |  |
| 陵水县 | 1次 |  | 1 |  |  |  |
| 临高县 | 1次 |  | 1 |  |  |  |
| 五指山市 | 1次 |  | 1 |  |  |  |
| 保亭县 | 1次 |  | 1 |  |  |  |
| 屯昌县 | 1次 |  | 1 |  |  |  |
| 琼中县 | 1次 |  | 1 |  |  |  |
| 白沙县 | 1次 |  | 1 |  |  |  |
| 成效指标 | 应急处置和救援保障能力 | 19个市县共性指标 | 指挥能力、处置能力及预案的可操作性 |  | 各职能部门执行能力、指挥人员、工作人员协调指挥能力、处置能力及预案的可操作性很强。 | 各职能部门执行能力、指挥人员、工作人员协调指挥能力、处置能力及预案的可操作性较强。 | 各职能部门执行能力、指挥人员、工作人员协调指挥能力、处置能力及预案的可操作性一般。 | 各职能部门执行能力、指挥人员、工作人员协调指挥能力、处置能力及预案的可操作性较差。 |

**项目绩效目标表（2）**

项目名称：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海南省安全生产信息化顶层设计及 “一张图”工程可行性研究)

单位信息：海南省应急管理厅本级

项目产出：编制《海南省安全生产信息化顶层设计》，并以《顶层设计》为指导，结合海南省安全生产信息化迫切需求，提出海南省安全生产“一张图”工程的建设目标、建设内容，完成海南省安全生产“一张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并通过立项和评审。

项目成效：符合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信息化建设要求和海南省安全生产信息化建设实际情况需要。

|  |  |  |  |  |
| --- | --- | --- | --- | --- |
| 指标类型 | 指标名称 | 申报目标 | 调整目标 | 绩效标准 |
| 优 | 良 | 中 | 差 |
| 产出指标 | 海南省安全生产信息化顶层设计及 “一张图”工程可行性研究 | 2018年12月31日前完成海南省安全生产信息化顶层设计和 “一张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 |  | 2018年1月31日前完成编制 | 2018年11月30日前完成编制 | 2018年12月31日前完成编制 | 2018年底前未完成 |
| 成效指标 | 海南省安全生产信息化顶层设计及 “一张图”工程可行性研究 | 符合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信息化建设要求和海南省安全生产信息化建设实际情况需要 |  | 完全符合项目预期目标和要求 | 符合项目预期目标和要求 | 基本符合项目预期目标和要求 | 不符合项目预期目标和要求 |

**项目基本信息表**

|  |
| --- |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 项目实施单位 | 海南省应急管理厅（原海南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本级） | 主管部门 | 海南省应急管理厅 |
| 项目负责人 |  侯建民 | 联系电话 | 65252853 |
| 地址 | 友谊路29号省应急管理厅 | 邮编 | 570203 |
| 项目类型 | 经常性项目（√） 一次性项目（ ） |
| 计划投资额（万元） | 210 |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 210 | 实际使用情况（万元） | 203.28 |
| 其中：中央财政 | 210 | 其中：中央财政 | 210 |  |  |
| 省财政 |  | 省财政 |  |  |  |
| 市县财政 |  | 市县财政 |  |  |  |
| 其他 |  | 其他 |  |  |  |
| **二、绩效评价指标评分（参考）** |
| 一级指标 | 分值 | 二级指标 | 分值 | 三级指标 | 分值 | 得分 |
| 项目决策 | 20 | 项目目标 | 4 | 目标内容 | 4 | 4 |
| 决策过程 | 8 | 决策依据 | 3 | 3 |
| 决策程序 | 5 | 5 |
| 资金分配 | 8 | 分配办法 | 2 | 2 |
| 分配结果 | 6 | 6 |
| 项目管理 | 25 | 资金到位 | 5 | 到位率 | 3 | 3 |
| 到位时效 | 2 | 2 |
| 资金管理 | 10 | 资金使用 | 7 | 7 |
| 财务管理 | 3 | 3 |
| 组织实施 | 10 | 组织机构 | 1 | 1 |
| 管理制度 | 9 | 8 |
| 项目绩效 | 55 | 项目产出 | 15 | 产出数量 | 5 | 5 |
| 产出质量 | 4 | 4 |
| 产出时效 | 3 | 3 |
| 产出成本 | 3 | 3 |
| 项目效益 | 40 | 经济效益 | 10 | 10 |
| 社会效益 | 10 | 10 |
| 可持续影响 | 10 | 9 |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10 | 9 |
| 总分 | 100 |  | 100 |  | 100 | 97 |
| 评价等次 | 优秀 |
| **三、评价人员** |
| 姓 名 | 职务/职称 | 单 位 | 项目评分 | 签 字 |
| 侯建民 | 副厅长 | 省应急管理厅 | 97 | 侯建民 |
| 杨广泉 | 负责人 | 办公室 | 97 | 杨广泉 |
| 孙志毅 | 主任 | 应急指挥中心 | 97 | 孙志毅 |
| 王业桃 | 处长 | 人事处 | 97 | 王业桃 |
| 陈 雷 | 处长 | 政策法规处 | 97 | 陈 雷 |
| 苏道迁 | 负责人 | 综合减灾和物资保障处 | 97 | 苏道迁 |
| 吉小燕 | 处长 | 防汛防风抗旱处 | 97 | 吉小燕 |
| 卓腾飞 | 处长 | 安全生产综合协调处 | 97 | 卓腾飞 |
| 黄文聪 | 处长 | 安全生产监督处 | 97 | 黄文聪 |
| 罗志光 | 处长 | 海洋减灾和地震地质救援处 | 97 | 罗志光 |
| 陈开宁 | 处长 | 火灾防治管理处 | 97 | 陈开宁 |
| 李京波 | 处长 | 调查评估统计处 | 97 | 李京波 |
|  武占超 | 处长 | 规划科技信息处 | 97 |  武占超 |
| 陈京发 | 处长 | 宣传培训处 | 97 | 陈京发 |
| 合计 |  |  | 平均得分 | 97 |
| 评价工作组组长（签字并单位盖章）：侯建民2019年6月30日 |
|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18年，在海南省委、省政府的正确领导下，省应急管理厅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等中央领导同志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和以人民为中心的思想，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积极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实现了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一是全省生产安全事故总量、死亡人数和较大事故起数实现“三下降”，重特大事故零发生。全省共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事故244起、死亡177人，发生较大事故9起，同比分别下降32.6%、29.2%和30.8%，连续85个月未发生重大以上事故。二是大部分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状况持续稳定好转。道路交通方面，全年共发生事故178起、死亡106人，同比分别下降35.3%和32.5%。建筑施工方面，全年共发生事故39起、死亡43人，同比分别下降23.5%和21.8%。火灾方面，全年共发生火灾1171起，造成8人死亡、1人受伤，直接财产损失3650万元，死亡人数、受伤人数、直接财产损失同比分别下降38.5% 、91.7% 和14.5%。未发生较大以上火灾事故。森林火灾共发生29起，森林火灾受害率为0.019‰,实现了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0.3‰的目标。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铁路运输、航空运输、农业机械5个行业领域未发生生产安全事故。三是大部分市县（地区）安全生产状况稳定。在全省19个市县级统计单位中，海口、三亚、五指山、琼海、儋州、万宁、东方、屯昌、澄迈、临高、白沙、乐东、陵水、保亭和洋浦15个统计单位事故起数同比下降。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

为贯彻落实《海南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印发2018年全省安全生产工作要点的通知》（琼安委〔2018〕4号）精神，进一步强化应急演练，提升各市县事故处置能力，根据《财政部、国家安监总局关于印发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建〔2018〕3号）和《海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8年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琼财建〔2018〕468号）的有关工作要求，2018年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用于各市县组织开展的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非煤矿山、天然气管道泄漏、氨气泄漏、建筑施工、道路交通、海上交通、旅游等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演练及海南省安全生产信息化顶层设计及 “一张图”工程可行性研究。

（二）资金使用目标

省财政厅下达2018年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共计210万元，其中150万元用于各市县组织开展的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非煤矿山、天然气管道泄漏、氨气泄漏、建筑施工、道路交通、海上交通、旅游等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演练等费用； 60万元用于海南省安全生产信息化顶层设计及“一张图”工程可行性研究。

（三）项目绩效目标

 2018年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主要包含产出指标和成效指标，产出指标 （1.安全生产应急演练，2.完成海南省安全生产“一张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并通过立项和评审）；成效指标（1.进一步提高安全生产事故的应急处置和救援保障能力，使预案更具有科学性和操作性。2. 符合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信息化建设要求和海南省安全生产信息化建设实际情况需要）。

（四）项目调整情况

该项经费60万元原计划用于海南省安全生产信息化顶层设计及“一张图”工程可行性研究。因机构改革，按照应急管理部的要求，暂停该项目的总体规划。根据《海南省机构改革实施方案》，省应急管理厅拟建设省应急新指挥中心，通过信息设备和专线将各转隶部门的视频调度和应急救援指挥系统统一部署、集中呈现，调整 “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中60万元用于应急新指挥中心视频调度系统和业务信息设备采购项目。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

根据《海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8年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琼财建〔2018〕468号），2018年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预算安排210万元，省财政一次性下达。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截止2018年12月31日，省财政厅下达2018年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共开支203.28万元，其中150万元已下拨19个市县用于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演练； 53.28万元用于应急新指挥中心视频调度系统和业务信息设备采购项目，经费开支控制严格，先审批后开支，全年无超支。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根据《海南省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琼财建〔2017〕1833号）、《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海南省省本级项目支出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琼财预〔2016〕1039号）和《海南省财政厅关于严格财务报账管理的通知》（琼财支〔2015〕1499号）要求，严格资金使用并加强监督，坚持专款专用。在预算管理中坚持依法理财、科学理财，不断深化财政管理与改革，提升预算管理水平；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聚焦民生改善，支持经济社会发展，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严格按照规定的预算项目、预算额度、预算用途、预算科目和资金审批程序执行。为加快预算支出进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将项目实施和支出任务细化，制定项目实施和支出计划，跟踪督办落实，推进项目加快实施，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对于当年确实无法支出的资金，加强同省财政厅业务处室的沟通，及时反映支出中存在的问题，及时调整用于其它急需项目支出，共同研究采取措施加快支出进度。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2018年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项目预算安排210万元。其中150万元下拨19个市县用于各市县组织开展的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非煤矿山、天然气管道泄漏、氨气泄漏、建筑施工、道路交通、海上交通、旅游等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演练等；60万元用于应急新指挥中心视频调度系统和业务信息设备采购项目。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主要根据《安全生产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海南省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琼财建〔2017〕1833号）和《海南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印发2018年全省安全生产工作要点的通知》（琼安委〔2018〕4号）等文件的要求，开展安全生产工作。其中下拨19个市县150万元由各市县根据年度工作计划、按照执法检查计划和实施方案，具体组织实施；60万元用于应急新指挥中心视频调度系统和业务信息设备采购项目由厅务会或者党组会讨论研究通过后再具体实施。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项目的经济性分析

（1）项目成本（预算）控制情况

严格落实《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海南省省本级项目支出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琼财预〔2016〕1039号）和《海南省财政厅关于严格财务报账管理的通知》（琼财支〔2015〕1499号）等财经规章制度，先审批后开支，严格控制经费开支，尽量控制压缩项目成本。

（2）项目成本（预算）节约情况

2018年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项目严格做到专款专用，经费支出控制严格，经费使用全年结余6.72万元。

2. 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项目的实施进度

该项目严格按照预算进度进行支出，无计划外开支情况。

（2）项目完成质量

一是通过开展各类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演练，进一步提高安全生产事故的应急处置和救援保障能力，使预案更具有科学性和操作性。

二是建设省应急新指挥中心，通过信息设备和专线将各转隶部门的视频调度和应急救援指挥系统统一部署、集中呈现。

3. 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

2018年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项目预期目标已全部完成。

（2）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

一是全省生产安全事故总量、死亡人数和较大事故起数实现“三下降”，重特大事故零发生。二是大部分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状况持续稳定好转。三是大部分市县（地区）安全生产状况稳定。

4. 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

该项目实施以来，全省安全生产总体形势持续稳定好转，连续7年没有发生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为加快美好新海南建设提供安全保障，推动了社会安全稳定发展，建议加大后续政策、资金、人员结构安排。

（二）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18年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全部完成。

五、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 综合评价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和项目绩效等方面进行评价分析，各市县政府、洋浦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各部门和各企业，根据《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财建〔2016〕280号）精神，认真组织，周密部署，结合本地、本部门、本行业企业特点，组织开展了海上搜救、非煤矿山和危险化学品、建筑施工及人员密集场所消防等应急救援演练活动。活动取得显著成效，通过演练，完善了预案、锻炼了队伍，积累了经验，发现了不足，提高了各级政府、部门和企业处置突发生产安全事故的应对能力。

（二） 评价结论

该项目从可持续发展角度而言，整体发挥的效益性明显，经评价小组综合分析，本项目自评97分，综合评价为优。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主要做法：（一）高度重视，全面部署。根据《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财建〔2016〕280号）精神，省安监局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应急演练活动，要求各市县、各部门和省重点企业按照《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广泛开展政企衔接的应急救援指挥演练；重点行业领域特别是防台风、危险化学品企业结合自身风险特点深入开展实战化演练。（二）突出重点，督促落实。按照统一部署，明确演练主体、时限、责任，强化应急演练工作。要求各单位根据我省区域、行业特点，在演练中突出抓好琼州海峡周边、洋浦经济开发区、东方工业园区，重点突出大雾、台风等自然灾害联合演练及危险化学品企业集中地区开展危险化学品应急演练；天然气长输管线、道路交通、建筑施工、水上交通、海洋渔业、危险化学品、消防、旅游等八大行业的安全生产应急演练活动。（三）扎实开展，确保效果。各市县领导按照演练要求，积极参加本市县组织开展的相关应急演练活动，推动了全省应急预案演练活动的扎实开展。同时通过演练，检验了市县政府专项预案、部门预案和企业预案的科学性、实用性和可操作性，进一步理清应急救援组织指挥程序，推进应急演练进基层、进企业、进现场，实现应急宣传教育与培训全员化、经常化、系统化；强化了广大公众，特别是企业员工的应急救援技能，进而全面提升全社会应对各类生产安全事故的应急处置能力。

主要问题：一是演练重“演”而轻“练。有个别单位的应急演练很大程度上是以宣传性、演示性为主，而不是按照实际需要组织的演练，只是“演”不是“练”。二是投入应急演练经费不足，导致个别单位演练情景设置过于简单，演练达不到技术要求。三是应急队伍建设，还达不到应急救援的要求。

改进措施和建议：一是根据各地区、各单位的实际情况，加大投入应急演练资金，保障应急演练贴近实战，高质量完成演练任务。二是购置应急演练设备，提供演练技术支撑。三是加强应急救援队伍培训，提高应急救援队伍综合能力。

七、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无

 海南省应急管理厅

 2019年6月30日